

**崑山科技大學防制學生藥物濫用「特定人員」名冊**

製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特定人員類別	一、曾有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行為之各級學校學生(包括自動請求治療者)。 二、各級學校之未成年學生，於申請復學時，認為有必要實施尿液採驗者。 三、有事實足認為有施用毒品嫌疑之各級學校學生。 四、前三款以外之未成年學生，各級學校認為有必要實施尿液檢驗，並取得其父母或監護人同意者。 五、各級學校編制內校車駕駛人員。
--------	---

編號	班級	學號	姓名	性別	特定人員類別	審查結果	備考

備註：  
 班級若有符合上列「特定人員」類別者，請於學期開學三週內造冊送至軍訓室彙總。